##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、并对公告中的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4年7月23日以传 真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监事,会议于2014年7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 议应到监事3人,实到监事3人,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 议由监事会主席冯宗会先生主持,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: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4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 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。

二、会议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 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九日

